

朝陽科技大學資訊學院日間部資訊管理系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入學年度：111學年度適用(資訊管理組)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校訂 必修	生活英文	2-2	生活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職場英文	2-2	社會領域	2-2						
	體育(體適能)	2-2	體育(體適能)	2-2	綜合領域	2-2	人文領域	2-2								
	勞作教育	3-1	中文鑑賞與應用	2-2												
			資通訊與AI應用	2-2												
		勞作教育	3-1													
時數 學分		7-5		11-9		4-4		4-4		2-2		0-0		0-0		0-0
專業 必修	計算機概論	3-3	經濟學	3-3	統計學	3-3	電腦網路	3-3	商業英文	2-2	科技英文	2-2	專案管理	3-3		
	微積分	3-3	管理學	3-3	資料結構	3-3	資料庫管理系統	4-4	電腦網路實作	2-2	實務專題	3-3	程式能力檢定	1-1		
	會計學	3-3	管理數學	3-3	資訊管理導論	3-3	物件導向分析與設計	3-3	實務專題與服務學習	3-3			實務專題與實習	3-3		
	程式設計	3-3	進階程式設計	3-3												
			資訊倫理講座	1-1												
時數 學分		12-12		13-13		9-9		10-10		7-7		5-5		7-7		0-0
專業 選修	資管人的規劃	1-1	影像處理實務	3-3	創造力	2-2	作業研究概論	3-3	軟體工程	3-3	互動多媒體	3-3	資料倉儲	3-3	資訊管理講座	3-3
	Linux系統	3-3					虛擬實境	3-3	作業系統	3-3	網路工程實務	3-3	全面品質管理	3-3	資訊管理實習	9-9
	多媒體實務	3-3					電腦動畫	3-3	資訊隱藏概論	3-3	機器學習應用	3-3	產業實習	3-3	創意實務	3-3
							JavaScript程式設計	3-3	遊戲程式設計	3-3	雲端運算	3-3	多媒體應用系統	3-3	產業實習	3-3
									資料庫程式設計	3-3	RFID資訊系統	3-3	企業智能化營運實務與應用	3-3		
									資訊科技與社會	2-2	資料視覺化軟體應用	3-3	人工智慧應用	3-3		
									遊戲程式設計演練	1-1	自由軟體與資訊安全	3-3	作品集設計	3-3		
											互動多媒體演練	1-1				
									基礎管理類課程(6門選修2門)							
				管理會計	3-3	行銷管理	3-3	應用統計學	3-3	財務管理	3-3					人力資源管理
					作業管理	3-3										
								系統開發與應用類課程(至少選修3門)								
			網頁設計	3-3	Web程式設計	3-3	電子商務	3-3	物流與供應鏈系統	3-3	中小企業整合資訊系統	3-3	顧客關係管理系統	3-3	商業智慧與大數據分析	3-3
								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3-3	資料庫結構化查詢語言	3-3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APP程式設計	3-3	財務資訊系統	3-3				
											網路與社群行銷	3-3				
											行動商務與系統開發	3-3				
技優生必選修-商業多媒體技優領航專班																
	程式設計 #	3-3							商業英文 #	2-2						
時數 學分		10-10		9-9			11-11		18-18		32-32		37-37		24-24	24-24
學期總時數學分		29-27		33-31			24-24		32-32		41-41		42-42		31-31	24-24
校訂必修		基礎通識及核心通識			9科目24學分											
		通識自由選修			4學分，修課規範請詳閱全校性規定(四)											
專業必修		23科目63學分														
專業選修		最少應選修25學分(含必選2個科目，4個學分)														
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數上限		12 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		128 學分														

一、全校性規定：

- (一)修習通過語言中心開設之「菁英英文」校訂選修課程，可以分別替代通識英文必修課程，詳細課程內容及替代方式請參閱語言中心網站及相關規定。
- (二)日間部四技生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創造力課程，通過者皆可認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 (三)修習通識教育中心開設之基礎通識(必修18學分)及核心通識(至少6學分，分為人文領域、社會領域、自然科學領域、綜合領域等四領域)課程者，達24學分之後，有超修者，得認列為通識之自由選修學分。
- (四)通識之「自由選修」至多為4學分，含未認列之院通識課程、跨院系學程、微學程、微型課程、校訂選修及第三條所記超修「核心通識」課程。
- (五)外籍學生之校訂必修中文課程可用華語中心開設之華語系列必修課程抵免(或認列)，華語為母語之人士以及馬來西亞華人除外，詳細抵免(或認列)方式請至華語中心網站查詢。

二、全院性規定-商業多媒體技優領航專班：

- (一)學院開設之專業選修課程，可認列為本系之專業選修課程。
- (二)課程有標註「#」者為學院開設之技優生必選修課程，技優生修畢後可替代原屬系專業必修課程或認列為系之專業選修學分。

三、本系之規定：

- (一)「資管人的規劃」及「軟體工程」為必選課程。
- (二)「實務專題與服務學習」、「實務專題」與「實務專題與實習」為不擋修之學期課，並得互認列為補修學分。
- (三)資管組「基礎管理類」課程至少需選修2門通過，「系統開發與應用類」課程至少需選修3門通過。
- (四)數位多媒體組「多媒體應用類」課程至少需選修4門通過。
- (五)「技能檢定/程式能力檢定」必修課程，應通過本系辦理之技術能力檢定。
- (六)「產業實習」選修(3時數-3學分)課程，詳如本系校外實習實施辦法，經評分通過者，核予學分。
- (七)「資訊管理實習」選修(9時數-9學分)為日間部四年級學生修習全學期課程，詳如本系校外實習實施辦法，經評分通過者，核予學分。
- (八)本系修習資訊學院其他系所開設之課程，得列為專業選修學分。
- (九)課程有標註「#」者為學院開設之技優生必選修課程，其中「程式設計」可替代為本系「程式設計」課程、「商業英文」可替代為本系「商業英文」課程。

四、可承認之非本系學分包含外系學分、課程規劃中未有之本系課程、超修的本系專業選修學分或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